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动物伦理委员会

伦理审查批准函

声明：本机构伦理委员会按照国家《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指南》组成和工作，其审查和工作过程不受机构伦理委员会以外任何组织及个人的影响

批件号：SH9H-2019-A518-1

审查日期	
审查会议地点	
研究项目名称	间断缺氧诱导的间充质干细胞来源外泌体在心肌缺血再灌注损伤中的作用研究
研究单位/科室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心脏外科
主要研究者	胡振雷
伦理审查方式	☐ 会议审查 ☒ 快速审查
审查委员	王艳、许锋
审查文件	1.中英文摘要 2.可行性方案
审查意见	1. 经本机构伦理委员会审查，审查意见和建议： ☒ 同意 ☐ 修改后同意 ☐ 修改后重审 ☐ 不同意 ☐ 终止或暂停已批准的实验 2.机构伦理委员会对该研究实施过程的年度/定期跟踪审查： ☒ 是 ☐ 否 审查频度为研究批准之日起： ☐ 3 个月 ☒ 6 个月 ☐ 12 个月 3.机构伦理委员会有权根据实际进展情况改变年度/定期跟踪审查频度。 4.自批准之日起一年内项目未启动，该批件自动失效。
主任或副主任委员签字 伦理委员会（盖章） 日期：2019年02月20日 	